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（质押、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）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备注
孙洁晓	是	1,500,000	2015年3月13日	2015年7月22日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	3.38%	注1
		48,000,000	2015年7月24日	2016年7月23日	齐鲁证券有限公司	10.82%	注2
合计	—	63,000,000	—	—	—	14.20%	—

注1：2015年3月13日，孙洁晓先生将持有的本公司5,000,000股质押给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（2015年10月资本公积转增后股份数为15,000,000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.48%）。

注2：2015年7月24日，孙洁晓先生将持有的本公司16,000,000股质押给齐鲁

证券有限公司（2015年10月资本公积转增后股份数为48,000,000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.74%）；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## 2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孙洁晓	是	10,000,000	2016年7月22日	2018年7月22日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	2.25%	融资
		48,000,000	2016年7月25日	2017年7月24日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82%	融资
合计	—	58,000,000	—	—	—	13.07%	—

## 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443,464,10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3.82%（其中，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3,47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955%，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8,764,10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87%），累计质押的股份为397,971,700 股，已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为89.7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9.33%。

## 4、孙洁晓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。

本次股权质押通过跌价补偿措施，极力控制风险。设立风险预警线和平仓线。若因股价下跌，达到履约保障预警线或最低线时，大股东孙洁晓先生将采取追加保证金、提前回购等方式，避免触及平仓线而引发平仓风险。因此上述股权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
- 2、客户证券成交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7月28日